

一般學校假期及上學日數的計算方法

學校制定校曆表時，可參考以下資料：

一. 一般九十天學校假期的計算方法

(甲) 下列日子均計算在九十日學校假期內：

- ✓ 公眾假期〔星期日除外〕。
- ✓ 學校列明為學校假期的任何日子
- ✓ 在長達一星期或以上的學校假期中（如聖誕節、農曆新年、復活節、暑假及一些混合其他公眾假期的學校假期），期間的星期六及星期日，以及緊接該假期後的星期六（可參考校曆例子）。

(乙) 下列日子不應計算在九十日學校假期內：

- ✗ 在長達一星期或以上的學校假期中（如聖誕節、農曆新年、復活節、暑假及一些混合其他公眾假期的學校假期），學校假期開始前的星期六及星期日，以及假期後的星期日（可參考校曆例子）。

二. 一般上學日數的計算方法

全年總日數	365 或366
學校假期	90
學校自行決定額外假期最多日數 **	3
因舉行教師發展日而學生毋須上學的最多日數 **	3
不包括在學校假期內的星期六及星期日（適用於全日制學校，但實際數字可能隨不同學校在長假期的安排而有少許差異，請參看上文第1 段)	79 或80
最少上學日數*=(365 – 90 – 3 – 3 – 79) 日或(366 – 90 – 3 – 3 – 80)	190日

* 全日制學校，上學日數一般不應少於190 日。半日制小學，由於包括最少19 日（ $79 \div 2 \div 2$ ）星期六長週上學日，因此全年上學日數不應少於209 (即 $190 + 19$)日。

** 學校可考慮減少學校自行決定假期的日數，以及將教師發展日改在星期六舉行。

教育局

2020 年